

江苏省地方标准

特种设备双重预防机制建设规范

Specification on double prevention mechanism construction

for special equipment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1-09-03 发布

2021-10-03 实施

目 次

前言.....	III
引言.....	V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基本要求.....	3
5 工作流程.....	3
6 机构设置.....	4
7 人员培训.....	4
8 制度建设.....	4
9 风险分级管控.....	5
10 隐患排查治理.....	6
11 沟通和记录.....	6
12 持续改进.....	6
附录 A（规范性）特种设备基本信息表.....	7
参考文献.....	8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江苏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江苏国恒安全技术工程有限公司、江苏国恒安全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冯宜敏、季本军、顾永华、李向东、李政林、黄端、马歆、诸滔、占龙杨、王志成、陈序、张新东、王华、江乃波、陈胜、陈华、王建华、张浩、李伟、耿来伟、叶健、茅纬、雷国正、张强。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引 言

为了规范和指导江苏省行政区域内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建立特种设备双重预防机制,开展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遏制特种设备事故的发生,保障人身和财产安全,促进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发展,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中发〔2016〕32号)、《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实施遏制重特大事故工作指南构建双重预防机制的意见》(安委办〔2016〕11号)、《江苏省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构建双重预防机制实施办法》《关于印发江苏省防范遏制特种设备重特大事故构建双重预防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苏质监特发〔2017〕83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特种设备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的意见》(国市监特设〔2020〕198号)、《江苏省工业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报告规定》(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140号)等文件要求,借鉴和吸收特种设备风险分级管控和特种设备隐患排查治理的先进管理经验,按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的要求,结合江苏省特种设备使用现状编制本文件。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特种设备双重预防机制建设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双重预防机制建设的基本要求、工作流程、机构设置、人员培训、制度建设、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沟通和记录、持续改进等。

本文件适用于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双重预防机制的建设、实施和持续改进。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3694	风险管理 术语
GB/T 33000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
GB/T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
TSG 08	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
T/CPASE GT 008	特种设备事故隐患分类分级
DB32/T 4086	特种设备风险分级管控工作规范
DB32/T 4087	特种设备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规范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特种设备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的意见》（国市监特设〔2020〕198号）

《江苏省工业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报告规定》（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140号）

《江苏省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构建双重预防机制实施办法》（苏安办〔2016〕103号）

《关于印发江苏省防范遏制特种设备重特大事故构建双重预防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苏质监特发〔2017〕83号）

3 术语和定义

GB/T 23694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特种设备 special equipment

对人身和财产安全有较大危险性的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特种设备。

注1：国家对特种设备实行目录管理。

注2：本文件所指的特种设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规定的特种设备。

3.2

双重预防 double prevention

为了把风险控制在隐患形成之前、把隐患消灭在事故前面，所开展的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的工作机制。

3.3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special equipment user

具有特种设备使用管理权的单位或者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一般是特种设备的产权单位（产权所有人），也可以是产权单位通过符合法律规定的合同关系确立的特种设备实际使用管理者。

注 1：特种设备属于共有的，共有人可以委托物业服务单位或者其他管理人管理特种设备，受托人是使用单位；

注 2：共有人未委托的，实际管理人是使用单位；

注 3：没有实际管理人的，共有人是使用单位。

注 4：特种设备用于出租的，出租期间，承租单位是使用单位。

3.4

风险 risk

不确定性对目标的影响。

注 1：影响是指偏离预期，可以是正面的和/或负面的。

注 2：目标可以是不同方面（如健康与安全）和层面（如组织、项目、产品和过程等）的目标。

注 3：通常用潜在事件、后果或者两者的组合来区分风险。

注 4：通常用事件后果（包括情形的变化）和事件发生可能性的组合来表示风险。

注 5：不确定性是指对事件及其后果或可能性的信息缺失或了解片面的状态。

[来源：GB/T 23694-2013, 2.1]

3.5

重大风险 major risk

发生事故可能性与事故后果二者结合后风险值被认定为重大的风险类型。

[来源：T/CSPSTC 17-2018, 3.3]

3.6

风险源（风险点）risk source

可能单独或共同引发风险的内在要素。

注 1：风险源可以是有形的，也可以是无形的。

注 2：风险源来自于设备、环境、作业过程、作业工艺等多方面。

[来源：GB/T 23694-2013, 4.5.1.2, 有修改]

3.7

危险源 hazard

可能导致伤害和健康损害的来源。

注：危险源可包括可能导致伤害或危险状态的来源，或可能因暴露而导致伤害和健康损害的环境。

[来源：GB/T 45001-2020, 3.19]

3.8

风险管理 risk management

在风险方面，指导和控制组织的协调活动。

[来源：GB/T 23694-2013, 3.1]

3.9

风险评估 risk assessment

包括风险识别、风险分析和风险评价的全过程。

[来源：GB/T 23694-2013，4.4.1]

3.10

风险识别 risk identification

发现、确认和描述风险的过程。

注1：风险识别要素包括危险源、事件及其原因和潜在后果的识别。

注2：风险识别可能涉及历史数据、理论分析、专家意见以及利益相关者的需求。

[来源：GB/T 23694-2013，4.5.1]

3.11

风险分析 risk analysis

理解风险性质、确定风险等级的过程。

注1：风险分析是风险评价和风险应对决策的基础。

注2：风险分析包括风险估计

[来源：GB/T 23694-2013，4.6.1]

3.12

风险评价 risk evaluation

对比风险分析结果和风险准则，以确定风险和/或其大小是否可以接受或容忍的过程。

注：风险评价有助于风险应对决策。

[来源：GB/T 23694-2013，4.7.1]

3.13

风险准则 risk criteria

评价风险重要性的依据。

注1：风险准则的确定需要基于组织的目标、外部环境和内部环境。

注2：风险准则可以源自标准、法律、政策和其他要求。

[来源：GB/T 23694-2013，4.3.1.3]

3.14

风险应对 risk treatment

处理风险的过程。

注1：风险应对可以包括：

——不开始或不再继续导致风险的行动，以规避风险；

——为寻求机会而承担或增加风险；

——消除风险源；

——改变可能性；

——改变后果；

——与其他各方分担风险；

——慎重考虑后决定保留风险。

注2：针对负面后果的风险应对有时指“风险缓解”“风险消除”“风险预防”“风险降低”等

注3：风险应对可能产生新的风险或者改变现有风险。

[来源：GB/T 23694—2013，4.8.1]

3.15

风险控制 risk control

处理风险的措施。

注1：控制包括处理风险的任何流程、策略、设施、操作或其他活动。

注2：控制并非总能取得预期效果。

[来源：GB/T 23694—2013，4.8.1.1]

3.16

风险分级 risk classification

通过采用科学、合理方法对危险源所伴随的风险进行定量或定性评价，根据评价结果划分等级，进而实现分级管理。

注：风险分级的目的是实现对风险的有效管控。

3.17

风险分级管控 management and control for risk classification

按照风险不同级别、所需管控资源、管控能力、管控措施复杂及难易程度等因素而确定不同管控层级的风险管控方式。

3.18

事故隐患 potential hazard of accident

使用单位违反安全生产、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规章、规范、规程和管理制度的规定，或者因其他因素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可能导致事故发生或导致事故后果扩大的物的危险状态、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管理上的缺陷。

3.19

严重事故隐患 major potential hazard

危害和整改难度较大，应当全部或者局部停产停业，并经过一定时间整改治理方能排除的隐患，或者因外部因素影响致使生产经营单位自身难以排除的隐患。

4 基本要求

4.1 使用单位主要负责人应保证为建立、实施、保持和改进双重预防机制提供必要的资源，并对双重预防机制的建立、实施、保持和改进承担最终责任。

注：资源包括人力资源和专业技能、基础设施技术和财力资源

4.2 使用单位应建立并有效实施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健全完善涵盖使用单位风险识别评估、风险预警预控、隐患排查治理、危险源监控、应急管理 etc 等安全生产闭环管理模式，有效落实安全

主体责任。

4.3 使用单位应根据本文件的要求，结合本单位的规模、安全生产状况、特种设备类别以及本单位的内外部环境来建立、实施、保持和改进特种设备双重预防工作机制。

4.4 双重预防机制的建立和实施需覆盖本单位所有特种设备及其使用区域。

5 工作流程

使用单位可参照图 1 所示的工作流程，逐步开展本单位特种设备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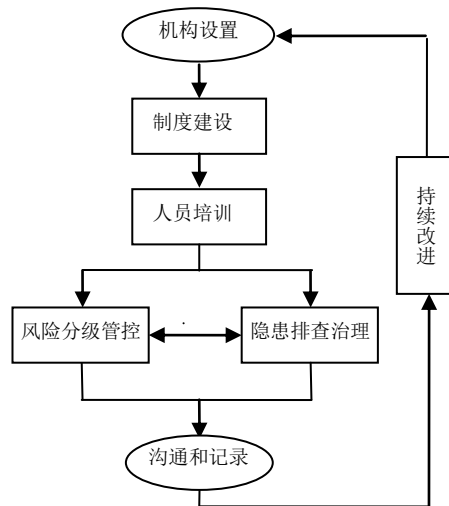


图 1 特种设备双重预防机制工作流程

6 机构设置

6.1 使用单位应按 TSG 08 要求设置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机构或指定专人管理，配备相应的安全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

6.2 设置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机构的使用单位应当由该机构负责特种设备双重预防工作，主要成员由主要负责人、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负责人、相关部门负责人以及安全管理员组成。

6.3 不设置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机构的使用单位应明确专人负责特种设备双重预防工作。

7 制度建设

7.1 使用单位应根据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并结合本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的相关要求，建立特种设备风险分级管控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7.2 使用单位应对单位内各层级在特种设备双重预防工作中的职责和权限作出明确规定,形成文件。

7.3 使用单位应制订特种设备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总体实施方案及年度实施方案，明确工作目标、实施步骤及经费预算等。

8 人员培训

8.1 使用单位应健全落实安全培训制度，将特种设备安全风险清单、隐患清单及相应的应急管控措施作为培训的主要内容，加强从业人员培训。

8.2 使用单位应确保所有从事特种设备相关工作，或受特种设备风险影响的人员具备相应的能力。该

能力应依据相应的教育培训或工作经历来确定。使用单位应保存相关的记录。

8.3 使用单位应制定双重预防机制培训计划（明确学时、培训内容、参加人员、考核方式、奖惩等），分层次、分阶段组织相关人员培训，培训结束应进行考核，考核结果计入培训档案。

8.4 重大风险信息更新后应及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

9 风险分级管控

9.1 使用单位应按照 DB32/T 4086 的要求制定风险分级管控工作程序。

9.2 使用单位应按本单位制定的风险分级管控制度和工作程序的要求开展风险分级管控工作。

9.3 使用单位的风险分级管控应包含工作准备、风险评估（包括风险识别、风险分析、风险评价）、风险分级管控、监督检查等内容。

9.4 使用单位应把重大风险清单按照职责范围报告特种设备监管部门，工业企业还应将涉及省应急管理部门等公布的较大以上安全风险按《江苏省工业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报告规定》（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140号）进行上报。

10 隐患排查治理

10.1 使用单位应按照 DB32/T 4087 的要求制定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程序。

10.2 使用单位应按本单位制定的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和程序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10.3 使用单位的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应包含制定计划、隐患排查、隐患分级分类、隐患治理、隐患治理验收与评估等内容。

10.4 使用单位的隐患排查治理计划应明确各部门各岗位、各设备设施排查范围、内容、频次和要求，要全员参与、全岗位覆盖、全过程衔接，实施闭环管理。

10.5 特种设备隐患分类分级参照 T/CPASE GT 008 进行。

11 沟通和记录

11.1 使用单位应加强内部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将识别出的风险和排查出的隐患录入管理平台，实现对本单位的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的信息化管理。

11.2 使用单位应当建立安全风险公告制度。在醒目位置和重点区域分别设置安全风险公告栏，制作岗位安全风险告知卡，标明主要安全风险、可能引发的事故类别及后果、管控措施、应急措施及报告方式等内容。对存在较大风险、重大风险的工作场所和岗位，应设置明显警示标志，并强化危险源监测和预警。

11.3 使用单位应完整保存体现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过程的记录资料，并分类建档管理。

11.4 涉及重大风险和严重事故隐患时，其识别、评价过程记录、风险控制措施及其实施和改进记录、隐患排查治理记录等，应单独建档管理。

11.5 使用单位应根据风险再评估结论，每年至少更新 1 次风险清单、事故隐患清单，并应按照特种设备监管部门的要求，定期或实时向双重预防机制信息化平台报送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11.6 使用单位应填写特种设备信息表（附录 A）。

12 持续改进

12.1 使用单位应适时和定期对双重预防机制开展检查评审，以确保其持续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检查评审应包括评价改进的可能性和对双重预防机制进行修改的需求，包括对双重预防目标和指标的修改需求。每年评审至少 1 次，并保存评审记录。

12.2 当现有风险控制措施不能使风险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时，应通过强化风险识别和分级管控，从源头上避免和消除事故隐患，降低事故发生的可能性；另一方面，通过强化隐患排查，分析其特点规律，相应查找风险识别的遗漏和缺失，查找风险管控措施的薄弱环节，进而完善风险分级管控制度。

12.3 当出现以下情况之一时，使用单位应重新开展风险评估。

- a) 法律法规及规范规程变化或更新；

- b) 政府规范性文件提出新要求；
- c) 使用单位组织机构或安全管理机制发生变化；
- d) 使用单位的生产工艺、技术、设备设施、材料发生变化；
- e)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或其等级发生变化；
- f) 新识别出的危险源；
- g) 发生特种设备事故后，有对事故、事件或其他信息的新认识；
- h) 未遂事件、紧急情况或应急预案演练结果反馈的需求；
- i) 其他需要修订的情况。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参考文献

- [1] GB 18218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
 - [2] T/CSPSTC 17 企业安全生产双重预防机制建设规范
 - [3] T/CPASE GT 011 特种设备风险管控导则
 - [4]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中发〔2016〕32号）
 - [5]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实施遏制重特大事故工作指南构建双重预防机制的意见》（安委办〔2016〕11号）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